

宅基地审批结果公示

根据《普宁市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工作指南（试行）》（普农规[2020]1号）、《普宁市农村宅基地和住房建设管理实施细则》（普农规[2021]3号）和《普宁市农村宅基地（旧宅改建）、集体建房申请审批工作指引》（普农规[2022]1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现将普侨镇近期通过审批的农村宅基地和建房申请名单予以公示，公示期2022年12月26日至2022年12月31日。

序号	行政村	户主	申请建房地址	宅基地面积(m ²)	拟建层高	建筑面积(m ²)	审批情况	备注
1	茶山村	杨子钦	普侨镇茶山村委会老寨上片	74.34	13.55	259.81	通过	
2	茶山村	杨南	普侨镇茶山村委会老寨上片	53	16.75	283.03	通过	

